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陳思瑋
電話：02-87711781
傳真：02-27514523
電子郵件：022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字第11400011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10000E_1140001112_attach01.PDF、
A09010000E_1140001112_attach02.pdf、A09010000E_1140001112_attach03.
pdf、A09010000E_1140001112_attach04.pdf)

主旨：所報「114年全國會長盃帕拉射箭、田徑錦標賽暨國家隊
選拔賽」及「113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身心障礙者會長盃
田徑錦標賽」競賽規程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總會114年1月9日帕總(活)字第1140000009號函暨同年
月16日補件資料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有報名收費情形，請核實開立收據或發票，並依
內政部「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」有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請於賽事活動場所（例如張貼於公告欄或報到檢錄區明顯
處）及官方網站公開揭示「性騷擾及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
通報處理流程」及申訴聯繫管道。
- 四、旨揭競賽規程副知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及全國高級中等學
校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(均含附件)

